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叢書
主編 萬仁元 方慶秋

中華民國史史料長編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編

中華民國史料

吳

年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一

卷

初

葉

第



二十八年八月一日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電令四川西康貴州三省肅清私存烟土

(見東方雜誌三六卷十七期四五頁)

豫南淮河以南桐柏泌陽境內已無敵蹤

(見東方雜誌三六卷十七期四五頁)

頒民國二十八年湖北省金融公債條例

第一條湖北省政府為辦理農民貸款擴充湘鄂糧食管理處資金暨增加湖北省銀行資本謀進產業經濟之發展發行公債定名為民

國二十八年湖北省金融公債

第二條本公債定額為國幣八百萬元於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一日按照

票面十足發行

第三條本公債利率定為年息六釐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

日各付息一次

第四條本公債第一年祇付利息自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一日起算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各抽籤還本一次每次抽還數目依還本付息表之規定至民國四十年六月三十日全數償清。前項抽籤於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十五日由財政廳在省政府所在地執行由財政廳會計部省政府及當地商會銀行錢業兩公會各派代表會同監籤

第五條本公債還本付息基金以襄陽利息收入糧食管理處省銀行股利收入興山礦產收益及騰出原抵二十一年湖北省善後公債基金之營業稅全數撥充由湖北省財政廳依照還本付息表所

列每期本息數目按月撥交湖北省銀行收入湖北省公債基金
保管委員會本公債基金戶帳專款存儲備付如有不敷由財政
廳及其他省稅收入項下隨時以數撥補足額

第六條本公債還本付息指定湖北省銀行及其委託之銀行機關為經

理機關

第七條本公債債票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均為無記名式

第八條本公債得自由買賣抵押本省公路上須繳納保證金時得作為

替代品中籤後定期息票並得抵納本省一切地方租稅

第九條對本公債有偽造或毀損信用之行為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治

第十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見政府公報渝字第一七五號二頁)

任命孫希衍為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見改訂日報第二一七五號二頁）

吳日小組委員會開會對天津存銀問題要嚴拒日要求（見宋方雜誌三二卷十七號四頁）

二十八年八月一日

全國各大學校長聯名通電申討汪逆兆銘

汪逆降敵已經全國人士加以聲討八月一日全國各大學及專科學校校長又聯呈蔣委員長對汪逆精衛叛國通敵痛予申討並謂惟知服從中央擁護國策在英明偉大領袖領導之下與敵國漢奸作殊死戰原電錄次蔣委員長鈞鑒全國各報館轉全體同胞公鑒縱世間萬惡有詞可以文飾惟作漢奸則絕對無詞可以文飾於民族抗戰順利進行之時背叛黨國離棄首都去此革命之大本營而私奔敵方醜顏事仇安居

於火燄甫熄血跡未乾之虹口奔走於刺灰遍地之南京廣州受敵人刺
刀機槍之重重護衛以作危害祖國出賣民族之企圖歷史上罕有此
種喪盡廉耻全無心肝之人即令其有以黃之口曲解降敵為言和則上
列之鐵的事實已能鑄成慧劍將其舌根割盡至於妄欲成立偽組織私
樹小朝廷欲藉敵人羽翼以滋長他日敵人退出彼可偷生則試問敵人
豈有付八十餘萬將士傷亡一百萬之戰費損失之代價以為汪逆精衛
及一般偽組織傀儡打天下而令其坐享其成之理此理至顯乳臭小兒
可以知之豈汪逆與一般偽組織傀儡竟至不悟乃竟以此欺騙我淪陷
區域之同胞則其居心更不可問矣汪逆有張邦昌李完用之用心而每
洪承疇錢謙益之才學此^以偽軍人則軍人坊枕戈待旦惟有憤忠殺賊以

此愚民衆則民衆方瀝血推心惟有復仇雪恨以此欺青年則純潔愛國
之青年早視之如天極其伎倆至多不過為老輩漢奸添一辯護士而已
其人其事本不足數絕無重視之可言惟校院長(同人)等身司教育以為
是非順逆不可不明為此申電致討以冀其奸待見其明正典刑之日正
國人親手稱慶之時校院長(同人)等未識耿耿惟知服從中央擁護國策
在英明偉大領袖鈞座(蔣委員長)領導之下與敵國漢奸作殊死戰謹佈
衷誠諸希鑒察(願我全國同胞共起而應之)國立中央大學校長羅家倫
五中山大學校長鄒魯等同叩東

見時事月報二十八年九月五十一頁

二十八年八月二日

山西臨汾及汾西敵進擾未逞我斃敵大尉中村

本日臨汾敵步騎七百餘附砲十二門犯城西王莊遭其侵擾復分三路犯谷口我軍奮勇衝殺斃敵中村大尉汾西僧念頭店之敵二百附

山砲二門西犯我伏擊之敵未得逞

(見中央社集十二日電)

陸軍少將施北衡晉任為陸軍中將陸軍砲兵中校賀葆彝谷建瀛梁啟霖
晉任為陸軍砲兵上校陸軍工兵中校吳峻人楊錦裳晉任為陸軍工兵

上校

(見政府公報渝字第一七六號一頁)

教育部秘書郭有守免職另有任用

經濟部技正胡博淵免職另有任用

(見本上)

朝鮮義勇隊後援會於美洛杉磯舉行反日示威遊行。

當美洛杉磯朝鮮義勇隊後援會在此會執行

在望安爽中金宗林李慶善金剛下俊鎬等

同志領導下於八月二日繞洛杉磯城之日本

領事館列隊遊行示威反對日本對華侵略

戰爭。遊行時高舉標語禁運軍火給日本不

買日本貨等標語沿途美人響聲者甚眾。

一九四九年九月九日洛杉磯報

二十八年八月三日

令頒私運法幣及其他禁運物品出口檢查辦法

一、無論任何公私機關由商用飛機帶運一切物品出境必須先得軍事

委員會批准給證方准放行並由檢查機關負責檢查

二、飛機旅客之隨身行李汽車旅客之行李貨物色件除友邦外交人員應依照國際上向例辦理外餘人一律受檢查機關之檢查

三、各航空公司汽車運輸機關及其人員攜帶之物品均應遵照前項規定辦理

四、飛機汽車站之出入口及通過處由檢查機關嚴密設計杜絕繞越傳遞等弊

五、現行關於限制攜帶鈔票及物品運輸之各項法令其本辦法不相抵觸者仍適用之
(見政府公報渝字第一七六號五頁)

敵機兩批襲重慶被我擊落二架

(見東方雜誌三十二卷十七號)

徐州分犯銅山蕭山碭山等地均擊退

本月一日敵調集各縣步騎砲兵各餘分三路進犯（一）由永城白李石
王門接迴龍集進犯其蕭縣我軍接觸當發生激戰我斃敵四十餘名獲
馬二十餘匹（二）由蕭縣城白岱山進犯曲星堡太吳集與我遭遇我斃敵
二十餘名（三）由黃日出動之敵混編進犯趙莊張新集與我激戰敵
死傷三十餘各路戰事均極猛烈相持達三晝夜卒於三日被我分別擊
退殘敵仍各狼狽竄回原防我方略有傷亡（見八月十五日商務日報）

二十八年八月四日

我軍先後克復林縣高平武陟敵決沁河沁陽被浸（見東方雜誌三三卷十七號四頁）
波蘭警告但澤參議會以該自由市為任何第三國所開放波決不坐視（見全上

二十八年八月五日

英法蘇軍事談話代表團訪向蘇聯

連公

英法蘇三國同盟談判自四月中旬起迄今殆已四閱月其間屢傳談判
入於僵局始則以相互援助問題繼則以波羅的海三國（芬蘭拉都維亞愛沙
尼亞）獨立保證問題近復間接侵略定義問題阻障同盟之成立在德國急
於圖霸歐洲及但澤問題一觸即發之際歐洲民主國家之政治家尤其英國之
反對黨均望三國同盟成立一切如大旱之望甘霖惟其對望一切所以責備政府
亦甚嚴以為談判遲遲不成立政府不能辭其咎然至最近蘇聯提議三國軍事
談話此項談話可以為政治談話並進英法當局均接受之此殆為三國談判將
近完成之朕兆大堪注目者也英法兩國軍事代表團已於八月五日從英國出發

前往俄國故都列寧格勒再由此起莫斯科英國代表團十七人其領袖為
 德拉克 (Admiral Sir Reginald Plunkett-Elliott) 白奈德 (Air
 Marshal Sir Charles Burnett) 或德 (Major General Hely-
 hood) 英國代表團由賽明 (General Dorman) 率領團中有華林 (Gen-
 eral Watkin of the Air Force) 維拉烏姆 (Lieutenant Commander
 Villa Le me) 或德 (Major Knebo) 等若聯則任命國防人負委員會長
 伏洛希羅夫 (M. Voroshilov) 海軍人民委員會長柯茲納特科夫 (Admiral
 Kuznetsov) 陸軍參謀長薩普斯尼科夫 (General Shternov) 陸軍
 副參謀長斯莫洛伏諾夫 (M. Smolodinsky) 等為軍事代表團代表云見東
 方雜誌第三十六卷第十七號四百頁

二十八年八月五日

任命周貽春兼貴州省政府財政廳長嚴慎予為貴州省政府委員

貴州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長王澂榮應免本兼各職

(見政府公報清字第一七七號
二十三頁)

任命歐陽崙為經濟部工業司司長

(見全上二四頁)

派黃旭初為廣西省普通政試典試委員長

(見全上二七八號三頁)

敵反英蓋馬華中端陷巨以英僑多被迫退出天津英商行被搗毀

(見東方雜誌三十二卷十七號四六頁)

二十八年八月六日

敵機襲宜昌炸燬英輪兩艘英提出抗議

(見東方雜誌三十二卷十七號四六頁)

華北發生反美示威遊行

(見全上)

二十八年八月七日

預防止水陸空私運特種物品進出口辦法

摘錄第一二六七各條一文如左

第一條本辦法所稱特種物品指左列各項物品而言。

(甲)關於出口者。

一、金銀。

二、金製成品銀製成品。

三、鈔票——包括法幣及外鈔。

四、應結外匯之出口貨物。

五、禁止出口物品。